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较好地保障了股东的权益、公司的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在2013年度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共召开了6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3年4月13日，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工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金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201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2、《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5、《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6、《关于公司向各家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议案》；
- 8、《关于预计公司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2013年4月1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2013年4月23日，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工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金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转让上海智造空间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97.88%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关于收购陕西省安康桑乾矿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 3、《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3 年 4 月 25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 2013 年 8 月 12 日, 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工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金旋先生主持, 会议应到监事 5 人, 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延期的议案》;
- 4、《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债权融资相关事项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3 年 8 月 1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四) 2013 年 8 月 26 日, 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工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金旋先生主持, 会议应到监事 5 人, 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3 年 8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五) 2013 年 10 月 21 日, 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工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赖争妍女士主持, 会议应到监事 4 人, 实到监事 4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1、《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 2、《关于提名黄桂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3、《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3 年 10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六）2013 年 11 月 10 日，在福建省德化县土坂村冠福工业园本公司董事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赖争妍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1、《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3、《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4、《关于重新签署附生效条件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7、《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冠林竹木用品有限公司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申请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暨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为福建冠林竹木用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3 年 11 月 1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二、监事会对2013年度有关事项发表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列席了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以及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现场调查了解等方式，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

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有损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13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认真细致的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3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为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降低“一伍一拾”创意家居用品连锁店项目业务已发生的和可预见的连续亏损给公司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经协商，公司以交易价格为 11,745.60 万元将“一伍一拾”的经营主体上海智造空间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智造”）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福建同孚实业有限公司。监事会认为：出售公司及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智造的全部股权后，公司的资产结构将得到优化，公司的现金流也将得到改善，有利于公司轻装上阵，集中优势资源，在做好原有主营业务的同时，借助上市公司平台和资本市场力量进行业务转型，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后续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为了贯彻执行公司董事会既定的“转型、创新、增长”的经营方针，计划尽快进行公司业务的整合及拓展，增强持续盈利能力，经协商，公司以 18,990 万元的交易价格收购了陕西省安康桑乾矿业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监事会认为：公司收购陕西省安康桑乾矿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后将改善公司的业务结构，丰富公司的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加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也为公司提供新的业绩增长点，体现了公司董事会既定的“转型、创新、增长”的经营方针，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本着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信、互利的原则，进行公司担保业务，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均为本公司为子公司或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为其他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最高授信额度为 19,009.85 元，子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最高授信额度为 500 万元，合计 19,509.85 万元，占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68,294.28 万元的 28.57%。

（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债权债务融资的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泉州冠杰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杰陶瓷”）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转让其持有的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债权，债权标的合计为人民币 99,941,287 元（其中公司持有债权 73,482,767 元，冠杰陶瓷持有债权 26,458,519 元）。经协商一致，信达资产向公司及冠杰陶瓷支付收购价款合计为人民币 99,941,287 元，并授予公司及冠杰陶瓷在信达资产持有标的债权期间享有按债权原价分期回购标的债权的选择权。该项融资计划使用信达资产资金 9,990 万元，重组补偿金率为 11%/年。监事会对债权债务进行融资的事项进行了详细的审查后认为：此次债权债务融资，可以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改善公司的现金流，有利于公司经营目标和发展规划的顺利实现，且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为日常经营性往来，交易遵循了市场定价原则，依法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审批程序，交易过程公平、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发生的日常经营关联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对于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出售上海智造的全部股权，监事会认为：出售公司及上海五天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智造的全部股权是为了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改善公司现金流，有利于公司轻装上阵，集中优势资源，在做好原有主营

业务的同时，借助上市公司的平台和资本市场的力量进行业务转型，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后续盈利能力。

对于涉及重大关联交易的大股东林文昌先生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股票1,632万股，体现了大股东对上市公司的支持和信心，有利于公司发展，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组织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形式、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内部控制指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的状况。

（九）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为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注册会计师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较强的业务能力和丰富的从业经验。该会计师事务所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恪守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和执业准则，谨慎勤勉地为公司提供较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增强了公司财务透明度，并在工作中与上市公司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本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会计报表的审计、净资产验证等服务。

（十）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现有泄露内幕信息、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建议他人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发生。同时，在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内幕信息保密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闽证监公司字[2013]39号）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行修改，从而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工作，有效防范内幕交易等证券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2014年度工作计划

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办公会议，以便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从而更好的保障公司利益、股东权益和全体员工的合法权益。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五日